

建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



姚志勝

解決台灣問題、實現祖國完全統一，是全體中華兒女的共同願望。如何凝聚海內外反「獨」促統組織的力量，共同推進祖國和平統一進程，是落實中共二十大精神、做好對台工作的一個重要部分。福建是台胞台企登陸的第一家園，廈門更是台胞台企登陸第一家園的「第一站」。本人建議，在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、國台辦和福建省及廈門市的支持下，充分發揮廈門促進兩岸交流交往的地緣和人緣優勢，在廈門建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，作為海內外反「獨」促統組織的基地，為他們提供交流合作的平台，以加強海內外反「獨」促統組織的聯繫，形成更

廣泛的反「獨」促統的統一戰線，為推進祖國完全統一作出更大貢獻。

具體建議如下：

一、建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，作為海內外統促組織的交流基地。

海內外的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是團結聯繫海內外同胞推動全球反「獨」促統運動的橋樑紐帶，是推進祖國和平統一的重要力量。現在，海外的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有160多個，內地也有10多個省市成立了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。二十大之後，隨著大統戰工作進一步展開，國內外的反「獨」促統組織將會進一步增加。然而，至今為止，未有一個可供各地反「獨」促統組織的活動交流的實體平台，這不利於凝聚和發展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的力量。隨著祖國和平統一進程的推進，有必要建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，作為海外統促組織的交流基地。其作用和功

有以下五點：

第一，為各地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提供平台，以推動反「獨」促統力量的聯繫、團結和發展。

第二，為各地反「獨」促統組織了解祖國發展提供服務，為他們在海外講好中國發展和「和平統一、一國兩制」的故事提供支持。

第三，為各地反「獨」促統組織與台胞交流提供方便，加強他們與支持統一的台胞之間的聯繫。

第四，為各地反「獨」促統組織加強團結聯繫海外華僑華人提供支持和服務。

第五，與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資訊平台相連接，為各地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提供資訊服務。

二、充分發揮廈門地緣和人緣的前沿優勢，在廈門建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。

廈門是大陸對台工作的最前沿城市。據不完全統計，目前超過12萬名台胞在廈門工作、生活。2019年，台青可在廈門申請入住公租房；6千多名台胞申請居住證，廈門成大陸申報居住證最多城市。建議在中央有關方面和福建省的支持下，在廈門設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，以中心為基地建立機制，將廈門打造成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交流合作的大平台，既在全球反「獨」促統力量的交流協調中發揮獨特的前沿作用，也支持廈門積極探索兩岸融合發展新路，為促進祖國統一大業作出廈門貢獻。

三、加強香港與廈門的交流合作，支持更好地發揮廈門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的作用。

率先實施「一國兩制」的香港與廈門在反「獨」促統中都擔當重要角色。支持廈門設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

中心，將成為廈港合作的重要抓手。

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是香港13個反「獨」促統社團的總會，總會的許多負責人及成員都是有成就的閩籍人士，他們不僅希望能夠為廈門設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出錢出力，而且準備支持廈門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開展各種活動，特別是透過廈門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，向台胞、向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以至國際社會講好香港故事，說明「一國兩制」行得通、辦得到、得人心，讓台灣同胞和所有關心中國統一大業的人士更好理解「一國兩制」，推動兩岸統一進程，為早日實現祖國完全統一作出新貢獻。

(原題為「建議中央支持在廈門建立全球反「獨」促統組織活動交流中心」)

全國政協委員

國家發展新里程 委員履職新開端



葉建明

隨着3月4日全國政協十四屆一次會議開幕，今年的全國兩會拉開帷幕。中國兩會一直是全球關注的焦點，相信今年各方的關注度會更高。

這是中國共產黨二十大召開後的首次全國兩會，是二十大提出「團結帶領全國各族人民全面建成社會主義現代化強國、實現第二個百年奮鬥目標，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」的開局之年。同時也是實施「十四五」規劃承上啟下的關鍵之年，是經歷三年抗疫後，中國防控政策優化調整，民眾生產生活全面恢復正常，國家全力以赴「拚經濟」的奮進之年。國家發展進入新的里程。

此時此刻，作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，中國未來一年甚至五年經濟走向更為世界所關注。從2013年至2021年，中國對世界經濟增長的平均貢獻率達到38.6%，超過七國集團(G7)國家貢獻率的總和。對於仍然處於風雨飄搖的世界經濟，中國今天的經濟發展是喜是憂，還能不能為世界經濟帶來確定性，全世界都會以放大鏡來仔細研究這個春天的全國兩會，研究中國政府會有哪些新一年的展望和政策措施。

「製造業強勢反彈」只是前菜

最新公布的「中國製造業強勢反彈」的信息或許是今年全國兩會的一道「前菜」。《華爾街日報》日前報道說，「中國2月官方製造業PMI大幅反彈至52.6，創2012年4月以來最高」。這是開局之年中國的一份成績單。《紐約時報》引述德意志銀行分析師的話來得很直接：「一夜之間，我們看到風險勢頭發生了相當大的變化，因為向好的中國數據令人們對重新開放貿易再度產生樂觀情緒，之前人們的看法一直低迷。」

如果說喜歡預測中國經濟走向的外媒將此信息作為管中窺豹的話，兩會可能會給他們更多驚喜。去年底召開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提出，2023年要「推動經濟運行整體好轉」。相信今年全國兩會將有系列政策從投資環境改善，提振社會消費信心，實現高質量發展等方面有濃重落筆。

日前閉幕的中共二十屆二中全會，審議通過了在廣泛徵求意見的基礎上提出《黨和國家機構改革方案》，具體改革方案尚待兩會揭曉。可以預見，機構改革方案着眼於二十大提出的中國式現代化目標，希望通過全面提高國家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，以國家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的變革，來為未來發展目標保駕護航。正如習近平總書記在會上所說，這次黨和國家機構改革突出重點行業和領域，針對性比較強，力度比較大，涉及面比較廣，觸及的利益比較深，着力解決一些事關重大、社會關注的難點問題，對經濟社會發展將產生重要影響。

發揮「雙重積極作用」

國家發展正進入一個新的歷史時期。本屆港區委員也進入五年的履職新開端，各自紛紛拿出深入調研的提案並為參會履職做各種研究。習近平總書記曾經強調，港澳政協委員有着「雙重積極作用」，即在內地為國家經濟社會發展發揮積極作用，在港澳地區為維護香港、澳門長期繁榮穩定發揮積極作用。本屆委員需要站在歷史的高度，着眼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強國偉大目標，思考在全球經濟金融風險、地緣政治危機下，中國要以怎樣的努力來做好我們自己的事情，防範和化解各種風險；中國當前的發展正處於「爬坡上坎」關鍵時刻，不進則退，如何通過更深入的改革開放，以更有效和務實的政策進一步營造良好的投資環境，人才環境，創科環境；如何滿足人民對美好生活的嚮往……這些關係國計民生大事，都是政協委員履行政治協商、民主監督、參政議政的焦點。

與此同時，港區全國政協委員「代表700多萬香港同胞參與共商國是，既是一份崇高的榮譽，更肩負着中央的信任，承載着香港社會的期望」。委員為推進「一國兩制」實踐行穩致遠，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，良政善治，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，改善民生，提出建設性意見，同樣是履職的基本要求。中聯辦主任鄭雁雄在兩會代表委員赴會前提醒，「要站在全局和政治的高度把握香港擔當、香港利益、香港意願，履行好職責和義務」。在國家發展新里程，香港由治及興新時期中，港區政協委員「高標準高質量參會履職」值得期待。

全國政協委員、香港島各界聯合會常務副理事長

加強人工智能教育 掌握創科大趨勢



議會內外
容海恩

近期ChatGPT聊天機械人成為全球熱話，引起大眾對人工智能(AI)及機器學習(Machine Learning)的關注。談及人工智能，很多人誤以為與自己相距甚遠，認知或停留於多年前AlphaGo連續擊敗多名圍棋高手一事上，然而人工智能早已無處不在，例如在影音平台按用戶習慣和喜好推介同類內容；在網上搜尋過心儀商品後，社交平台隨即出現相關商品或品牌的廣告，這些均是人工智能在日常生活中的應用例子。

機器學習是人工智能的一個重要分支，顧名思義，即是讓機器透過不斷學習、分析大量數據和資訊，從中獲得規律並作出預測。ChatGPT正是透過機器學習中的「強化學習」進行訓練，學習社交平台上的帖文、用戶間的對話等，從而能夠以貼近人類的溝通模式回答用家的問題，甚至互動。

ChatGPT推出短短數月，用戶人數已突破一億，超越TikTok和Instagram成為史上用戶增長最快的應用程式。聊天機械人亦迅即成為科技巨頭的兵家必爭之地，微軟對開發ChatGPT的OpenAI投資多達數十億美元，並宣布在搜尋器Bing和瀏覽器Edge上新增ChatGPT技術；搜尋器龍頭企業Google亦不甘示弱，早前宣布即將推出Bard應戰；百度亦正在研發「文心一言」，預計3月完成內部測試，再開放供公眾使用。

聊天機械人具備智能寫作功能，內容、筆風、結構相當人性化，完全勝任一般文書工作，於部分企業而言無疑是「福音」，大大節省處理文書工作的人力資源和時間成本。聊天機械人在學術界亦掀起熱烈討論，美國有大學教授選出「全班最好的論文」，學生在追問下始承認使用ChatGPT來撰寫；亦有教授讓ChatGPT「應考」多個法學院及商學院學科考試，最後ChatGPT全部合格過關，在MBA學科甚至獲得B的不俗成績。為免學生「搶槍」，歐美多間大學已明文禁止學生使用ChatGPT，香港大學亦宣布了臨時措施，禁止使用ChatGPT或其他人工智能工具完成作業。

然而，長遠而言，政府仍需要研究如何應用人工智能，特別是那邊廂國際間人工智能競爭激烈「冠蓋滿京華」，這邊廂的香港卻是「斯人獨憔悴」。筆者曾聽過有業界人士吐苦水，指香港在人工智能等的創科發展落後外國約10年。這從香港的研發支出佔本地生產總值(GDP)的支出可見一斑。2020年香港的研發支出佔GDP僅0.99%，特區政府在《創科技發展藍圖》提出要在10年內「翻一番」，在2030年增至2%。相對於其他國家或地區，韓國在2021年的研發支出佔GDP高達4.96%，位列全球第二；日本在2020年是3.26%；內地在2022年是2.55%，突破了3萬億元人民幣；換言之，香港在未來10年要追趕別人早已達到的目標。

特區政府顯然也意識到問題所在，新一份財政預算案於創科方面着墨不少，如推動生命健康科技、建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、微電子研究院等。創科技及工業局昨日宣布成立創科技與產業發展委員會，就香港創科發展，包括循香港創科技發展藍圖所提方向和策略提供意見。

除了硬件建設，亦需軟件配合。有一些人常將「Hi-tech揸嘢，Low-tech撈嘢」掛在嘴邊，意指從事高科技者大多損手蝕本，反之低科技則有利可圖，這種觀念顯然已經過時。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(OECD)進行的「國際學生能力評估計劃」(PISA)顯示，香港學生的科學能力落後於國際平均水平，甚至比澳門遜色，預期在30歲時從事科學及技術職業的學生比例也低於平均水平。

目前香港只有部分小學及初中在STEM課程中加入編程(Coding)相關內容，而編程只是接觸人工智能的基本步。反之內地數年前就已將人工智能相關學科列為高中必修科，並逐漸在小學引入人工智能課程。人工智能已成為創科發展大趨勢，香港必須在學生各個學習階段加入人工智能內容，協助他們鞏固科技基礎、激發創新潛能，令他們掌握大勢從而控制大勢。

總括而言，人工智能是未來的社會趨勢，現階段各界正積極研究和探索其可行性，政府必須做好業界發展工作，同時培訓相關人才，才能追趕香港當前的落後，全力推動香港成為「國際創科技中心」。

新民黨副主席、立法會議員、執業大律師

「庭外戰術」不只脫不了罪 更涉藐視法庭

新聞背後

卓銘

「初選案」開審至今已，過了一個月時間。作為目前為止規模最大的涉國安案件，公眾都期望審訊能在高效的情況下完成，盡快得出一個公平公正的判決，但案中部分被告似乎不這麼想。連日來某些行徑不僅顯出有關人等絲毫不把法庭放在眼內，甚至不斷用各種「庭外戰術」進行「拉布」，試圖跳出證據層面來為自己脫罪。這些企圖不單是痴心妄想，也白白浪費全港納稅人數以百萬計的金錢，更有藐視法庭之嫌。有些人自作聰明，但結局卻可能是聰明反被聰明誤。

妄圖藉「請假」延誤審訊

就在數日前，法庭原定由辯方展開盤問控方證人區湛軒的程序，但在開庭時，其中一名被告的律師便稱該被告日前因打泰拳而受傷及嘔吐，懷疑有腦震盪，需送院觀察，因此缺席聆訊。雖然辯方律師指同意在其當事人缺席的情況下繼續聆訊，但法官為穩妥起見，當日決定將審訊押後。

有被告在保釋期間進行高危運動導致自己受傷，繼而影響審訊進度，本身已值得非議。但說到尾，這還可以爭辯屬個人自由，若然這件事就此結束，也不過是一個小插曲而已。然而，押後審訊翌日再開庭時，法官詢問該被告情況如何、何時出院時，辯方律師竟表示不久前接獲通知，原來被告早於前一日早上已經出院。這就不是個人自由可以開脫了。

須知法官決定押後審訊，是希望避免因被告不在場而影響審訊的公平公正。但該被告明明早已出院，亦即醫院方面亦應認為其狀況毋須再觀察，那為何他不第一時間通知律師？還要無故「請假」以致延誤場審訊？

不諱言說，這種對審訊愛理不理、喜歡就來不喜歡就走的態度，本身已有「藐視法庭」之嫌，如果辯方律師早知相關情況而不告知，那事件的性質就更加嚴重。而且此事凸顯的隱患亦相當危險，若然有人用同類理由不出庭，但實際上卻以此棄保潛逃的話，不僅整個審訊過程會遭到嚴重打擊，更損害香港的法治聲譽。

在庭上，法官隨即怒斥有關被告在已出院的情況下提出申請「缺席下聆訊」，最終導致全日休庭而浪費數以百萬計的公帑。辯方律師也被警告若一早知悉相關情況，已干犯「藐視法庭」罪，並在最後嚴正指出「下不為例」，否則將取消該被告的保釋，並提醒其他被告勿進行高危運動而延誤審訊。

法官之所以要特地嚴正其詞，其實不難理解。「初選案」乃香港國安法頒布實施後，所涉人數最多、規模最大的國安案件，案件涉及四十七名被告，每人的控辯過程都要處理大量人證物證，而審訊進行的日子，也是一些人藉以惹是生非的時候，因此警方每次都要派員到場維持秩序。不誇張的說，整場審訊很可能要花「一年半載」的時間，其中每一分每一秒，都是在用納稅人的錢。

在牽涉大量法庭資源和公帑的情況下，不論是進行高危運動而受傷，或故意缺席聆訊，都是不負責任的行為，也是對法庭的不尊重。再者，我們也不知道被告此舉究竟是單純的不小心，還是有意為

之，是否想借缺席聆訊來向外界製造審訊不公的錯覺，試圖以此為自己營造有利條件？

展露被告對法庭的不尊重

事實上，不論是「初選案」還是其他國安案件，都能看見辯方利用各種「庭外戰術」或「法律程序」來進行「拉布」。就「初選案」來說，最近有辯方律師屢次就控方提供的補充資料向法院投訴「新增證據」做法不合理。

弔詭的是，辯方早前對控方呈堂影片提出爭議時，表示法律程序上，控方應就審訊中呈堂的證據進行「嚴格舉證」，包括要「巨細無遺」地交代相關「證據鏈」，例如要說明有關證物是從何處及由何人檢取等。換句話說，控方之所以提交多達數百頁的文件資料，本來就是基於辯方「嚴格舉證」的要求。

為何辯方要如此執著於法律程序？最大的原因，或許是以此來增加控方的舉證壓力，打亂其原先的舉證部署，並影響外界對控方專業性的觀感。如果辯方果真對

法律程序有如此大的偏執，其大可在案件開審前的「案件管理聆訊」過程中，就提出針對證據真確性及呈堂性的相關爭議，但辯方卻選擇將爭議留待開審後才提出，正讓人覺得醉翁之意不在酒。

「巧合」的是，另一宗涉國安法的「黎智英案」，也有類似情況出現。黎智英先是申請「專案認許」聘請英國大律師Tim Owen，之後又以不設陪審團對辯方不公為由，申請「永久終止聆訊」，到最近再要求律政司發聲明，確認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不會影響上訴庭批准其聘用Tim Owen的決定，並要求法院頒令行政長官按香港國安法第四十七條發出證明書。把審訊一拖再拖，到現在已經過三個月時間，也未見聆訊有實質進展。

要問用到各種「庭外戰術」，其實就間接說明辯方沒有信心在舉證上與控方分勝負。然而，這些「庭外戰術」極其量只能拖延一時，絕對無法令被告因而輕易脫罪，遑論某些人展露出對法庭的不尊重，更可能聰明反被聰明誤，最後為自己攤上更多麻煩。